

济宁海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除氯旋风分离器改造招标公示

济宁海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根据生产经营需求，本着“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拟开展除氯旋风分离器改造施工项目招标，欢迎具备条件的单位参加投标，招标相关事项公示如下：

一、招标概况

1. 招标名称： 济宁海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除氯旋风分离器改造施工项目

2. 合同时间： 2025年11月1日-2026年10月31日止。

3. 标的内容： 除氯旋风分离器改造施工项目

（1）新旋风筒按照设计图纸安装至取风口正上方，密四层平台处。

（2）将旋风筒入风管道取直。

（3）旋风筒回灰管道按照原设计恢复。

（4）旋风筒出风管道恢复，再靠近预热器侧接入，减少转弯角度。

4. 招标地点： 济宁海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5.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6. 施工地点： 济宁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预热器。

二、投标人资格要求

1. 投标人必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营业执照、建筑安装施工资质、本单位或税务部门开具的正规发票(合规、合法、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无不良经营记录。

2. 拟报名投标单位间不得存在股东关联关系，若经招标工作组核实投标单位之间存在关联关系，仅允许其选择一家参与投标，取消其他关联单位投标资格。

3. 投标单位在与任何一家海螺环保子公司合作过程中出现过违约行为或被列入黑名单的，将被视作无效报名。

4. 投标单位需以电汇或银行转账的方式缴纳投标保证金贰仟元整（汇款需注明**公司除氯旋风分离器改造投标保证金）。未中标单位投标保证金待开标后在规定期限内按招标文件规定退还投标人。中标单位投标保证金自动转化为合同履行保证金。

三、投标申请人需提供的报名材料

1、营业执照、开户许可证、建筑安装施工资质、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两面在同一张纸上并加盖公章）、非法人代表登记报名需同时提交单位授权委托书（法人签字盖章）及授权代表身份证（正反两面在同一张纸上并加盖公章）。提供的资质均应为公司最新资质。

2、投标报名单位应在规定时间内将以上相关资质材料扫描件发送至电子邮箱进行报名，超出时间视为无效报名。

四、招标日程安排

1. 投标报名时间：2025年8月1日至2025年8月3日

2. 标书发放时间：2025年8月4日至2025年8月10日，标书以电子标书形式发放。

3. 投标文件接收截止时间：2025年8月12日17:00;

4. 投标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2025年8月13日17:00;

5. 开评标时间：2025年8月15日10:00;

6. 开评标地点：本公司三楼会议室。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投标人需将投标书加盖公章密封后，以邮寄或递交的方式送达到本公司财务处，未缴纳保证金和逾期送达的招标人不予受理。

六、招标人信息

公司名称：济宁海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370831MA3DTYGU21

电子邮箱：jnhccwc@163.com

地址电话：山东省济宁市泗水县苗馆镇（济宁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院内）0537-3539708

银行账号：232539539455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泗水支行

标书收取人：李德懋（手机：17853513474）

招标联系人：李 飞（手机：18253722708）

陈君祥（手机：17686450426）

2025年7月23日